

**2023 年度
福州市美术馆
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5
2023 年度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第三部分	29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5
第四部分	37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40
附件	40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4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美术馆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文化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立足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运行公益性文化艺术场所福州市美术馆（黄培松故居），从事美术品的收藏鉴赏、展览以及美术教学等活动，场馆面向群众免费开放。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2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3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美术馆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福州市美术馆单位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重要任务，以省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为方向，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美术馆的老专家老艺术家回信精神，与发展美术事业相结合，活化利用古厝建筑、发展宣传闽都文化，全力推动免费开放、展览展示、公共教育、典藏精品、对外交流等工作迈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1. 服务效能持续升级。发挥“古厝游”业态优势，有序安全运行开放福州市美术馆（黄培松故居），落实周末及节假日夜间延时开放。借助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特色，推动文化旅游融合

高质量发展，全年累计接待群众入馆参观 12.1 万人次（较前两年 5.2 万人次翻番），馆外服务群众 3.4 万人次，线上观展 2.8 万人次。在省内美术馆行业率先推出“福美之夜”活动品牌，创新美术馆夜间延时服务新形态，首期围绕“闽都艺谭”“古厝寻美”“夏末清音”“吉筴纳福”“扇意迎人”“惠风巧绘”等 6 个主题，举办了 12 场多元丰富的文化活动，丰富了市民夜间文化艺术生活。与在榕多所高校共建培育了一批高素质的志愿者队伍，有力提升窗口文明服务素质水平，全年累计开展志愿服务 1200 余人次。积极推进文明典范城市和文明单位创建，服务效能、社会效益显著提升。

2. 展陈质量精益求精。推出彰显时代精神、质量品位上乘、群众喜闻乐见的艺术展览 11 场，覆盖美术、书法、摄影、工艺等多门类。主要有：全国优秀美术作品邀请展“吉筴纳福——全国扇面画邀请展”“茗馨墨缘——茶文化书画作品展”；表现闽都文化主题的或由闽都名家创作的美术作品展“闽江之心——水彩写生作品展”“漆色·木作——非遗生活美学展”“遇见·有福之州——2023 年福州文旅摄影大赛优秀获奖作品展”等；福州定西文化交流展“文明晨曦·彩陶之韵——定西女性马家窑文化美术创作展”；群众广泛参与的“景运春融——年味主题摄影作品展”等；以及承办高规格的“丝路溯源——福文化与海丝之路国际艺术展”等。

3. 公教内容精彩纷呈。精心培育打造了“闽都艺谭”“流动展览”“书香古厝”“美育课堂”“福美之夜”“寻美古厝”“云

展厅”等7大福文化特色公教品牌。通过“请进来+送出去”“线上+线下”的双重模式，突破空间与时间的限制，扩大了美育覆盖面和影响力，满足不同群体尤其是特殊群体的美育需求。累计开展各类公教活动40余场次，地域覆盖6城区，其中特举办关爱特殊人群的美育活动3场（含服务视障家庭子女、低保户家庭子女、孤独症儿童等），获得社会好评。

4. 收藏研究稳步实施。加强美术品收藏、保护、研究。在现有人力财力条件下，探索通过“以展促藏”的方式，收藏当代艺术家美术佳作；同时坚持精心设计编印展览图录7期，为将来新馆收藏研究积累基础。

5. 宣传交流逐步提升。积极团结联系省内外美术馆、美术协会、美术院校、专家学者等，举办较大规模的美术作品邀请展、学术研讨会10余场次，极大帮助促进了馆内业务水平提升。围绕宣传发扬优秀闽都文化主题，精心举办各类高质量的展览及公教活动，获中央省市各级媒体宣传报道50余条，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6. 新馆建设有序推进。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会议精神，积极对接各参建单位推进新馆项目各阶段建设任务。学习江苏省美术馆、安徽省美术馆、福建省美术馆、福州市文化馆新馆、福州市少儿图书馆新馆建设经验。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7.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7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94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8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7.92	本年支出合计	437.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437.92	总计	437.92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37.92	437.92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6	1.76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6	1.76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76	1.76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94	40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65.08	36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1.24	3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90	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3.93	32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86	3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86	3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0	1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0	1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2	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9	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	1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5	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37.92	116.65	321.27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6	0.00	1.76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6	0.00	1.76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76	0.00	1.7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94	81.43	319.51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65.08	81.43	283.65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1.24	0.00	31.24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90	0.00	9.9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3.93	81.43	242.5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86	0.00	35.86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86	0.00	35.8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0	1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0	1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2	5.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9	9.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	15.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5	8.15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7.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76	1.76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94	400.94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0	19.4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7.92	本年支出合计	437.92	437.9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37.92	总计	437.92	437.9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7.92	116.65	321.2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6	0.00	1.7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6	0.00	1.7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76	0.00	1.7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94	81.43	319.51
20701	文化和旅游	365.08	81.43	283.65
2070109	群众文化	31.24	0.00	31.24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90	0.00	9.9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3.93	81.43	242.5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86	0.00	35.8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86	0.00	35.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0	19.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0	19.4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2	5.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59	9.5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79	4.7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	15.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	15.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5	8.1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	1.7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97	5.9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31	30201	办公费	0.8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3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5.9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64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9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9	30207	邮电费	0.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4.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2.05			
人员经费合计		109.66	公用经费合计					7.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	----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福州市美术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437.92万元，支出总计437.92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18.27万元，下降4.00%，主要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437.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29万元，下降3.59%，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7.9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437.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27万元，下降4.0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6.6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9.66万元，公用支出7.00万元。

2. 项目支出321.27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37.92 万元，支出总计 437.9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8.27 万元，下降 4.00%，主要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37.9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27 万元，下降 4.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60503-科技条件专项 1.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57%。主要原因：信息化办公设备购置尾款。

（二）2070109-群众文化 31.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6 万元，增长 66.35%。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美术馆 公共图书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经费开支增加。

（三）2070111-文化创意与保护 9.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90 万元。主要原因：增加 2023 年度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专项资金项目。

（四）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3.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2.68 万元，下降 16.21%。主要原因：减少福州市文化事业专项资金、黄培松故居装修改造工程尾款、2022 年福建省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五)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52 万元，增长 41.52%。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专项开支减少。

(六)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50 万元，增长 11.06%。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的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7 万元，增长 83.72%。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年中人员数较上年增加 1 人。

(八)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 万元，增长 83.52%。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年中人员数较上年增加 1 人。

(九)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 万元，增长 30.19%。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年中人员数较上年增加 1 人。

(十) 2210202-提租补贴 1.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3 万元，增长 24.09%。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年中人员数较上年增加 1 人。

(十一) 2210203-购房补贴 5.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3 万元，增长 59.63%。主要原因：在职人数年中人员数较上年增加 1 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9.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的0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车辆，无公务接待安排、无因公出国预算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的0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的0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的0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无车辆购置计划。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的0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单位无车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的0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安排。累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1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福州市美术馆公共文化服务活动经费、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补助资金、福州市美术馆运行保障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213.7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注:本单位本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6.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6.3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6.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6.6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2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8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

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1〕133 号）》，本项目资金将用于福州市美术馆免费开放、场馆运营维护、公共文化服务等支出。					
主要成效		已完成夜间灯光安防及外围景观提升工程建设和展厅设备采购。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7	7.37	7.25	10	98.3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7	7.37	7.25	—	98.3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州市美术馆拟实施夜间开放灯光安防及外围景观提升工程建设 1 项、采购展厅设备 1 批，面向群众免费错时延时开放，提供优质的艺术展览、公教活动等公共文化服务，年接待游客不少于 10 万人		已完成夜间灯光安防及外围景观提升工程建设和展厅设备采购。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				

	次，提升公共文化惠民服务水平，助推我市美术事业发展，助力打造闽都文化品牌。			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工程款未及时支付发生的群体事件	≤1 起	0	30	3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件数	≤5 件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场馆数量	=1 处	1	15	15	
		质量指标	场馆正常运行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 小时	4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 问题和建议不少 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2023 年度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2〕93 号），福州市美术馆拟实施非遗生活美学主题活动项目，举办展览 1 场，手作、讲座、沙龙等共 3 场。						
主要成效	已如期举办非遗生活美学主题活动，开展“非遗生活美学展”1 场及手作、讲座、沙龙各 1 场。展期 6 月 9 日-30 日（延展至 7 月 9 日），展期 30 日，观展人数约 0.66 万人次，获新闻媒体报道及群众好评，宣传展示福建福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成效。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90	10	99.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9.90	—	99.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拟利用近 1000 m ² 的古厝建筑室内空间作为文化艺术展示场馆，搭建、展示一批运用传统非遗技艺设计制作的，符合当代人审美情趣、生活习惯的工艺品。通过场景化、沉浸式的体验、互动，观众可近距离感受闽都文人的风雅生活，探寻非遗美学精神影响下的生活之道。拟组织			已如期举办非遗生活美学主题活动，开展“非遗生活美学展”1 场及手作、讲座、沙龙各 1 场。展期 6 月 9 日-30 日（延展至 7 月 9 日），展期 30 日，观展人数约 0.66 万人次，获新闻媒体报道及群众好评。			

		展览 1 场、手作、讲座、沙龙等共 3 场。其中展览活动开展期不少于 10 天，观展人数不少于 0.5 万人次，市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不少于 5 条，宣传展示福建福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成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参观）游客人数	≥5000 人次	66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96.5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数量	≥4 场	4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2023 年福州市美术馆新馆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2023 年福州市美术馆新馆项目经费						
主要成效		根据上级会议精神及调研意见，积极对接多家参建单位，持续对设计方案进行完善优化。福州古厝集团已联合福州市文旅局、福州市文物局上报“关于福州市博物馆新馆、美术馆新馆项目方案及专项债有关事宜的报告”及新馆项目第四轮调整设计方案，并根据市政府意见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和资金方案。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4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	45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精神文化需求，完善福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拟在仓山区三江口梁厝片区建设福州市美术馆新馆，总建筑面积 28811.85 平方米。			为高水平设计、高标准建设新馆，2023 年以来市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研究“新两馆项目”设计方案优化及专项债申报工作。2023 年 4 月启动申报专项债工作以来，新馆项目建设资金投入方式有所调整，且需待市委、市政府会议审议通过新馆项目设计方案及资金方案后才能开展后续建设工作，因此项目资金未使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工程款未及时支付发生的群体事件	≤1 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件数	≤5 件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签订合同（协议）数量	≥4 份	4	15	15		
	质量指标	设计单位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启动及时性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为支持提升福州市美术馆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申请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35 万元，用于“福美之夜文化活动、美术馆数字化平台建设”。						
主要成效	福州市美术馆已于夏秋周末夜间开放期间，举办福美之夜系列文化活动，含观展导览、艺术鉴赏、艺术沙龙等活动 12 场。已建成线上虚拟美术馆及展览数据管理平台、安全有序运维官方网站，为公众提供全天候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00	28.61	10	81.7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5.00	28.61	—	81.7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福美之夜文化活动项目，拟于夏季周末夜间开放期间，在美术馆古厝场馆举办观展导览、艺术鉴赏、艺术沙龙等活动，为公众提供更加丰富的文化艺术体验。2. 美术馆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拟通过建设线上虚拟美术馆及展览数据管理平台、运维官方网站等，为公众提供全天候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		福州市美术馆已于夏秋周末夜间开放期间，举办福美之夜系列文化活动，含观展导览、艺术鉴赏、艺术沙龙等活动 12 场。已建成线上虚拟美术馆及展览数据管理平台、安全有序运维官方网站，为公众提供全天候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微信公众号推文阅读增长量	≥3000 人次	73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96.8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	≥12 场	12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福州市美术馆公共文化服务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福州市美术馆公共文化服务活动经费					
主要成效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87	33.87	33.8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87	33.87	33.8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用于美术馆系列展览、系列公教等项目支出。2023 年计划展出艺术展览不少于 10 场次、举办公教活动不少于 40 场次，年接待游客不少于 10 万人次，进一步优化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提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升公共文化惠民服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分值	自 评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参观）游客人 数	≥10 万人次	12.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97.7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 数量	≥9 项	9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 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福州市美术馆新馆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美术馆新馆项目经费					
主要成效		为高水平设计、高标准建设新馆，2023 年以来市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研究“新两馆项目”设计方案优化及专项债申报工作。2023 年 4 月启动申报专项债工作以来，新馆项目建设资金投入方式有所调整，且需待市委、市政府会议审议通过新馆项目设计方案及资金方案后才能开展后续建设工作，因此项目资金未使用。经沟通协调，市财政已收回“2022 年福州市美术馆新馆项目经费”预算指标 3000 万元。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精神文化需求，完善福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拟在仓山区三江口梁厝片区建设福州市美术馆新馆，总建筑面积 28811.85 平方米。	为高水平设计、高标准建设新馆，2023 年以来市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研究“新两馆项目”设计方案优化及专项债申报工作。2023 年 4 月启动申报专项债工作以来，新馆项目建设资金投入方式有所调整，且需待市委、市政府会议审议通过新馆项目设计方案及资金方案后才能开展后续建设工作，因此项目资金未使用。经沟通协调，市财政已收回“2022 年福州市美术馆新馆项目经费”预算指标 3000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生态环境成 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因工程款未及时支付发生的群体 事件	≤1 起	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件数	≤5 件	0	10	1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签订合同（协议）数量	≥4 份	4	15	15	
		质量指标	设计单位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启动及时性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 条问题和建议 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福州市美术馆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福州市美术馆运行保障经费						
主要成效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83	154.83	146.70	10	94.7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4.83	154.83	146.70	—	94.7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美术馆周开放不少于 58 小时，年接待不少于 10 万人次，常态化开展文艺展览、公教活动，致力于文化艺术普及与交流。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参观）游客人数	≥10 万人次	12.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率	≥95%	97.7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馆累计开馆服务时间	≥58 小时	58	15	15		
	质量指标	场馆正常运行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租金按时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福州市文化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p>1、福州市美术馆作为我市重要的公共文化场馆之一，基础设施完善，稳定有序运行，常态化提供艺术展览、公教活动等公共文化服务，致力于文化艺术普及与交流。根据《福州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规划》文件精神，本项目资金用于美术馆文化事业发展支出。 2、根据福州市文旅局绩效目标范围，修改备注如下：删减数量指标“举办文艺人才培养活动”“文艺作品获奖次数”“舞台艺术作品创作数量”，质量指标“文艺人才培养活动比率”，社会效益指标“各类文艺活动观看人数”“举办展览场次”，共6个。新增数量指标“开展读书月活动场次”“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可持续影响指标“中央、省、市媒体（传统媒体及新媒体）刊发报道数量”，共4个。</p>						
主要成效	已按照项目计划，完成举办流动展览进校园1场，编印馆刊1期，进一步优化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促进文化艺术交流。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4	7.74	7.73	10	99.8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4	7.74	7.73	—	99.8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州市美术馆面向群众免费开放，常态化提供		已按照项目计划，完成举办流动展览进校园1场，编印馆刊1期，进一步优化				

	艺术展览、公教活动等公共文化服务，2023 年项目资金（上年结转）计划用于举办流动展览 1 场、编印馆刊 1 期，进一步优化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促进文化艺术交流。			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促进文化艺术交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参观）游客人数	≥800 人次	8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交流会、研讨会次数	≥1 次	1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黄培松故居装修改造工程尾款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黄培松故居装修改造工程尾款						
主要成效		做好黄培松故居装修改造工程尾款支付及场馆维护工作，安全有序运行开放福州市美术馆，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0	0.30	0.3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0	0.30	0.3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合同约定，需支付工程尾款及空调系统尾款。		做好黄培松故居装修改造工程尾款支付及场馆维护工作，安全有序运行开放福州市美术馆，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分值	自 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工程款未及时支付 发生的群体事件	≤1 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件数	≤5 件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场馆数量	=1 处	1	15	15	
		质量指标	场馆正常运行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 小时	4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提前下达 2023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主要成效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00	22.69	10	90.7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5.00	22.69	—	90.7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州市美术馆对市民免费开放，周开放不少于 58 小时，年接待不少于 10 万人次，常态化开展文艺展览、公教活动，致力于文化艺术普及与交流，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得分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参观）游客人数	≥10 万人次	12.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97.7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馆累计开馆服务时间	≥58 小时	58	15	15		
	质量指标	场馆正常运行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美术馆 公共图书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美术馆 公共图书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					
主要成效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55	8.55	8.5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55	8.55	8.5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州市美术馆对市民免费开放，周开放不少于 58 小时，年接待不少于 10 万人次，常态化开展文艺展览、公教活动，致力于文化艺术普及与交流，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得分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参观）游客人数	≥10 万人次	12.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97.7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馆累计开馆服务时间	≥58 小时	58	15	15		
	质量指标	场馆正常运行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美术馆	
项目概况	福州市美术馆作为我市重要的公共文化场馆之一，基础设施完善，稳定有序运行，常态化提供艺术展览、公教活动等公共文化服务，致力于文化艺术普及与交流。根据《福州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规划》文件精神，本项目资金用于美术馆系列展览、系列公教等项目支出。2023 年计划展出艺术展览不少于 10 场次、举办公教活动不少于 40 场次，年接待游客不少于 10 万人次，进一步优化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提升公共文化惠民服务水平。						
主要成效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9.93	53.91	10	89.9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9.93	53.91	—	89.9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用于美术馆系列展览、系列公教等项目支出。2023 年计划展出艺术展览不少于 10 场次、举办公教活动不少于 40 场次，年接待游客不少于 10 万人			福州市美术馆落实延时错时开放要求，面对市民免费开放，一周开放时间 58 小时，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2.1 万人次，举办艺术展览 11 场（重点展览 6 场），开展闽都艺谭、流动展览、福美之夜各类公教活动 40 余场			

	次，进一步优化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提升公共文化惠民服务水平。			(重点活动 3 项 26 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满足群众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造成环境破坏次数	≤1 次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参观)游客人数	≥10 万人次	12.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97.7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	≥9 项	9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